

证券代码：301498

证券简称：乖宝宠物

公告编号：2023-016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
- 2、召开地点：山东省聊城市牡丹江路8号乖宝宠物办公楼401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召集人：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秦华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为297,705,484股，占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74.41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21,373,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55.33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76,331,8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19.0808%。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63,9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0.091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351,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0.087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8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0,044,500股的0.0032%。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逐项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秦华先生、杜士芳女士、寻兆勇先生、刘长稳先生、孙铮先生、王宸先生、陈瑞先生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秦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称“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5%。

1.02 选举杜士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4,4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2,9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9776%。

1.03 选举寻兆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5%。

1.04 选举刘长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5%。

1.05 选举孙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8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1%；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2,3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8128%。

1.06 选举王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7%。

1.07 选举陈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7%。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俊先生、王凤荣女士、王锐先生、翟月玲女士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8名非独立董事（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李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5%。

2.02 选举王凤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4,4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2,9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9776%。

2.03 选举王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7%。

2.04 选举翟月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1,6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20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逐项表决，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陈金发先生、王天刚先生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陈金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4,4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3%。

3.02 选举王天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1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9%。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9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359%；反对35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364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9960%；反对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04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52,1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7578%；反对1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2422%；弃权0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9960%；反对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04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52,1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7578%；反对1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24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696,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9969%；反对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03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54,8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4997%；反对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5003%；弃权0股，占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5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807%；反对35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19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34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8797%；反对3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12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7,693,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99.9960%；反对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04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成晟洁律师、张璐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

《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乖宝宠物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